

关于赣江新区永修组团 2021 年第 02 批次城市建设用地征地程序、补偿安置及社保落实情况的说明

依据永修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赣江新区城市建设规划，我委现申报赣江新区永修组团 2021 年第 02 批次城市建设用地，申请用地总面积 46.7299 公顷，其中：农用地 36.8037 公顷（耕地 15.2967 公顷），建设用地 7.5058 公顷，未利用地 2.4204 公顷。规划用途为教育用地、城镇道路用地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我委已依法开展该批次用地征收土地预公告、土地现状调查及结果确认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、补偿安置方案公告及听证、组织办理补偿登记、落实有关补偿费用和签订征地补偿安置协议的征地前期工作，落实了社会保障资金并足额拨付到社保预存账户，现提出征收土地申请。2020 年 04 月 22 日，该批次用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经永修县政法委备案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等级评判为低风险。2021 年 05 月 10 日，经查询全国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系统，该批次用地地块不涉及污染地块和疑似污染地块。

我委承诺该批次用地经依法批准后，我委按相关要求依法依规实施征地。

特此说明

附件：赣江新区永修组团 2021 年第 02 批次城市建设用地征



收土地程序、补偿安置及社保落实情况说明表。

赣江新区永修组团管委会

2021年06月01日

